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工場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Cloud Factor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12)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雲工場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所作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介乎約人民幣11.0百萬元至人民幣13.0百萬元，相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人民幣13.9百萬元。預期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i)銀行借款增加導致融資成本上升；及(ii)增聘人手所招致的成本及應付予專業顧問的服務費增加導致行政開支上升。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對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而編製，該等資料尚未經核數師或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並可能於進一步審閱後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底之前刊發的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雲工場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孫濤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濤先生、蔣燕秋先生、季黎俊先生及朱文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滿林先生、崔琦先生及趙竑女士。